

附件 1

道路客运领域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情况记录表

执法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	张斌	县交通运输局	1617*****	
	梅莹莹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1617*****	
	吴东锐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1617*****	
	叶海洋	县应急管理局	1617*****	
检查对象	名称	信阳市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县客运公司	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152***** 36
	法人/负责人	戴**	地址	新县朝阳路与西山大道交叉口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		检查结果
交通运输部门	对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			1
	对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履行经营协议情况的行政检查			7
	对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、巡游出租汽车车辆、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经营服务行为的行政检查			7
	对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			1
市场监管部门	对营业执照登记事项、公示信息的检查			1
	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			1
	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			1
	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			1
	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任职情况的检查			1
	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			1
	住所(经营场所)或驻在场所的检查			1
	经营(业务)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(业务)项目的检查			1
	经营(驻在)期限的检查			1
	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		1
执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情况,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			1	
应急管理部门	对有关单位的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的监管			1

检查对象:



(签字/盖章)

2025年8月27日

执法检查人员:

张斌

梅蕊蕊
叶海萍
吴车艳

(签字/盖章)

2025年8月27日

说明: (1) 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: 1. 未发现问题 2.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; 3.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. 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取得联系 5.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.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.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 8.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. 合格 10 不合格。

(2) 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, 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。